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12:30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高新路425号科林环保科技园科林环保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会议由召集人周兴祥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以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以及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以及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以上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